**表1**

**中国地质调查局党员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**

申报单位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所在部门 |  | 职务（或职级） |  |
| 1.本人的婚姻变化情况 |  |
| 2.本人持有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的情况 |  |
| 3.本人因私出国（境）情况 |  |
| 4.子女与外国人、港澳台居民通婚的情况 |  |
| 5.配偶、子女出国（境）定居及有关情况 |  |
| 6. 配偶、共同生活的子女（指同财共居的子女，下同）私人在国（境）外经商办企业的情况 |  |
| 7．配偶、共同生活的子女担任外国公司驻华、港澳台公司驻境内分支机构主管人员的情况 |  |
| 8.配偶、子女被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|  |
| 9．本人认为应报告的其它事项 |  |
| 说明： 1．本表由报告人亲笔填写。填写不下时可附页，2．无需报告的事项，应明示“无”。 |

报告人签名： 受理部门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理日期： 年 月 日